

证券代码：002968

证券简称：新大正

公告编号：2023-017

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日常经营的需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管理的规定，对2023年度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2023年度预计下属关联方向公司采购物业管理相关劳务服务、市政环卫、园区一体化运营等专业服务，以及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物业管理相关劳务服务，购买专业课程培训。预计2023年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额约人民币17,715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茂顺、刘文波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重庆保税港区港佳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委托进行专项物业管理，购买劳务服务	市场原则	2,000	-	-
	江西中泽新大正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进行专项物业管理，购买劳务服务	市场原则	6,000	-	-
	南阳新大正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进行专项物业管理，购买劳务服务	市场原则	4,000	-	-
	重庆大正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委托进行清洁专项业务管理，购买劳务服务	市场原则	200	-	165.38
	前海勤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委托培训专业课程研发	市场原则	15	-	-
	小计			12,215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重庆保税港区港佳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受托进行经营管理，提供劳务外包	市场原则	300	-	42.91
	江西中泽新大正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进行经营管理，提供劳务外包	市场原则	100	-	30.27
	南阳新大正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进行经营管理，提供劳务外包	市场原则	100	-	-
	小计			500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重庆保税港区港佳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受托一体化环卫、园区运营业务	市场原则	5,000	-	-
	小计			5,000	-	-
合计				17,715	-	238.56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重庆保税港区港佳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萍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远航大道 88 号两路寸滩保税港区水港综合服务大楼 A 栋 501 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食品经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礼仪服务，工商登记代理代办，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园艺产品种植，林业产品销售，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市政设施管理（除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重庆保税港区港佳综合服务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8,347.44 万元，净资产 4,194.67 万元，2022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2,091.87 万元，净利润 1,063.51 万元。

公司是重庆保税港区港佳综合服务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况。上述关联人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江西中泽新大正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娜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樟树街 555 号铁航大厦 2 楼东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大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企业管理咨询，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停车场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餐饮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江西中泽新大正物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906.76

万元，净资产 906.11 万元，2022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23.89 万元。

公司是江西中泽新大正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况。上述关联人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南阳新大正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杏东

注册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姜营社区街道办事处三馆一院文化馆 A 座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城乡市容管理；装卸搬运；工程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停车场服务；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南阳新大正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1,605.31 万元，净资产 388.33 万元，2022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426.90 万元，净利润 152.99 万元。

公司成为南阳新大正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参股股东后，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况。上述关联人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前海勤博教育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心怡

注册资本：1,428.571428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线上教育平台开发及销售；物业管理软件开发及销售；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教育信息咨询，文化交流活动策划，从事广告业务，物业租赁；承办经批准的展览展示，提供会议服务，市场调查（不含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培训，物业管理培训，教育培训。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海勤博教育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419.28 万元，净资产-274.14 万元，2022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322.58 万元，净利润-66.34 万元。

公司是前海勤博教育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况。上述关联人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重庆大正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建康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一路 58 号 B1 幢 1-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经营劳务派遣业务（按许可证核定范围及期限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清洁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维护；从事建筑相关业务（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观赏植物租赁；家庭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重庆大正清洁服务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18.58 万元，净资产 592.93 万元，2022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96.47 万元，净利润 53.80 万元。

公司是重庆大正清洁服务有限公司的间接参股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况。上述关联人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关系
重庆保税港区港佳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子公司，董事刘文波担任其董事、高管王萍担任其董事兼总经理
江西中泽新大正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子公司，董事刘文波、高管陈传宇担任其董事
南阳新大正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将成为公司参股子公司，高管徐杏东担任其董事长、高管田维正担任其董事
前海勤博教育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子公司，董事长李茂顺担任其董事
重庆大正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大世界保洁有限公司参股子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系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各关联方财务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上述关联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2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型主要包括公司向公司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相关劳务服务、市政环卫、园区一体化运营等专业服务。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价格，预计全年关联交易收入约为 5,500 万元。

2023 年，公司将向公司子公司采购物业管理相关劳务服务、课程培训专业服务。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价格，预计全年关联交易支出约为 12,215 万元。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付款时间和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公司在发生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双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及时签署具体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与关联方的采购商品、提供劳务等业务基于集团与关联方各自优势发挥，有利于管理效率的提升，并有效提升集团经营效益。交易价格参考同类型业务的市场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公司的独立性未受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我们事前审阅了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相关材料，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与子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李茂顺、刘文波应当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公司预计与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公司董事会

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李茂顺、刘文波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交易所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